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21]20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市级 现代农业产业园）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潮财农[2020]104 号）和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分解下达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的函》，现将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 1200 万元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请加强资金监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二、请严格按照《潮州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潮财农[2019]66 号）、《潮州市潮安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安财农[2019]108 号）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此项资金支出请列入 2021 年度“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13019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和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四、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 1、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任务清单
- 2、 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1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任务清单

涉农资金类别	项目名称	列支科目	资金主管单位	项目内容	镇别	实施单位	补助资金 (万元)	备注
农业产业发展类	潮安区橄榄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2130199	区农业农村局	现代农业产业园财政补助资金围绕六大建设内容，按照突出重点、集中使用的原则，结合当地实际，重点用于补短板、强弱项。	文祠镇	潮州市建成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牵头实施主体)	95	
						潮州市雄盛酿酒科技有限公司	305	
						潮州市潮安区文祠镇文香食品厂	0	
	潮安区“登塘炒仔”茶叶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2130199	区农业农村局		登塘镇	潮州市俊邦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牵头实施实施)	284	
						潮州市丛山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66	
						潮州市嘉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	
	潮安区芡实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2130199	区农业农村局		东风镇	广东佳达食品有限公司 (牵头实施主体)	345	
						潮州市潮安区东风益农芡实专业合作社	55	

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地区：潮安区

专项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省级牵头部门			省级参与部门		
市县牵头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市县参与部门		
资金额度（万元）			1200		
年度总体目标			每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建设期2年，通过产业园的建设，要达到以下的绩效目标：（1）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规划合理，产业集中度高、精深度高和聚集度高，主导产业产值占产业园农业总产值10%以上；（2）实施主体与农户（贫困户）建立了利益紧密的联结机制，产业园各实施主体联结带动的农户、特别是贫困户增收效果明显。通过产业园建设，为周边农户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特别是为贫困户提供就业机会，增加贫困户的经营性、工资性收入，带动长效脱贫。（3）生产技术先进、设施装备领先、科技创新力强，全面实行标准化生产，培育知名度高的农业品牌，农产品基本实现“三品一标”认证，养殖业基本实现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4）建设模式和管理机制创新，形成政府引导、市场主导、企业运营、农民受益、共享发展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同时推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逐步形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产业园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	基本实现	
		时效目标	完成时间	2020-2021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导产业产值占产业园农业总产值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主体与农户（贫困户）的联结机制	建立	
			建设模式和管理机制	创新	
			知名度高的农业品牌	培育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